

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4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于2018年5月11日在公司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边程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，授权代表0人。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8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，经研究决定分别向下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：

1、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北滘支行合计申请不超过17,6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融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：中短期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贸易融资、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、涉外融资性保函/备用信用证、涉外非融资性保函、跨境参融通等。

2、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不超过40,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有效期两年。

3、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不超过等值20,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有效期两年。

4、向广发银行佛山分行陈村支行申请不超过15,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有效期三年。

5、向交通银行佛山分行申请不超过7,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有效期三年。

6、向汇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等值1,100万美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有效期三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二日